



中日网

--- 以史为鉴 面向未来

当前位置: 首页 > 研究专题 > 汪精卫政权 > 论文

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统治对赫哲族发展的影响

发布时间: 2011-04-25 点击次数: 260 作者: 刘敏

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统治对赫哲族发展的影响

刘敏

[摘要] 建国以来,尤其是20世纪80年代以来,日本侵华史研究取得了较为丰硕的成果。然而,在科学梳理以往研究成果时,笔者感到学术界对东北沦陷时期少数民族社会问题研究不足,对该时期的赫哲族研究则更为匮乏,只有在论及日本帝国主义对东北移民、赫哲族人口等问题时有所涉猎,尚未形成系统的研究成果,这势必会影响赫哲族史研究以及对日本侵华及其给中国社会历史发展带来影响问题的全面认识。笔者着重探讨了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统治及其对赫哲族人口、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以期达到丰富赫哲族史研究内容和深化对日本侵华给赫哲族及中国社会历史发展造成危害问题的认识目的。

[关键词] 日本帝国主义;殖民统治;赫哲族

1931年“九·一八”事变,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中国东北。1932年3月成立伪满洲国,东北地区迅速沦为日本殖民地。在日伪统治时期,生活在“三江流域”^①的赫哲族同其他东北边疆各族一样遭受到前所未有的民族迫害。日本帝国主义对赫哲族实施的残酷的殖民政策,给赫哲族发展带来了极大的危害,并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一、“九·一八”事变以前的赫哲族

(一) 族源

赫哲族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的民族,自古以来就生息繁衍在黑龙江、松花江和乌苏里江三江流域。中国民族学家凌纯声在20世纪30年代实地考察三江流域的赫哲族后认为:“从赫哲族现在所居的地域上考察,隋唐时的黑水??,当为赫哲的远祖。” [1] 52

赫哲族是由黑龙江、松花江、乌苏里江三江流域的土著居民黑水??及其先民演化而来。从族源与活动区域上考察,赫哲族是由明代野人女真的一部分发展而来,而隋唐时期的黑水??人当是明代野人女真直系先祖。上溯黑水??人的祖先,史学家和民族学家一般认为,是南朝时期的勿吉、汉晋时期的挹娄、先秦时期的肃慎。因此,先秦时期的肃慎、汉魏时期的挹娄、南北朝时期的勿吉、隋唐时期的黑水??、明代的野人女真等肃慎——满通古斯族系各族,均与赫哲族先世有历史渊源关系,是赫哲族的直系源流。笔者认为:“赫哲族是由我国古代东北地区肃慎——满通古斯族系中部分部族发展而来,其先民自古以来就繁衍生息在黑龙江、松花江、乌苏里江三江流域,在形成发展历史进程中融入有蒙古族、汉族等民族成员,在清代完成了以渔猎文化为主要特征的民族共同体的构建。”^②

(二) 经济、人口概况

赫哲族自古以来以渔猎生产为主要生产部门和经济基础，渔猎活动是赫哲族一年四季从事的主要生产活动，渔猎生产与赫哲族的生活息息相关，是他们生存的根本保障。清朝光绪年间的曹廷杰在《西伯利东偏纪要》中指出：赫哲人“夏捕鱼作粮，冬捕貂易货以为生计”。[2] 2284这是对赫哲族的生产和生活方式的最精确的概述。由此可见，赫哲族是以渔猎作为生存和发展基础的，食鱼、兽肉，衣鱼、兽皮，渔猎是其赖以生存的主要生产方式和物质来源之一 [3] 151。

清代初年，赫哲族以捕鱼和狩猎生产为经济生活的基本来源，内部社会分工不明显，内部交易也不发达。到康熙年间由于“贡貂”任务完成后，对于多余的貂皮等猎获品可就地与官商以物易物，换取铁锅、刀、斧、针、线、棉、布匹和食盐、小米等生产、生活用品，这才使赫哲人逐渐形成了商品交换意识。民国初年，渔猎产品开始大量商品化，“同江、富锦、抚远、饶河等地成了城镇，赫哲人再不需要乘船到遥远的‘依兰哈喇’去，便在附近的城镇即可换到制作生产工具的原料和生活用品” [4] 29。赫哲人同满、汉等民族的交易关系得到了进一步发展。“它不仅加强了边疆与内地的物质交流，同时也促进了赫哲族生产的发展” [3] 211。赫哲族逐渐由自给自足自然经济向商品生产经济转变。

1930年，中国境内的赫哲族总人口约1 180余人(其中松花江流域有400余人；混同江流域有380人；乌苏里江流域约有400余人) [1] 60；至1945年“九·三”抗战胜利后，赫哲族仅剩460余人 [5] 342。日伪时期残酷的殖民统治，使赫哲族人口急剧减少，几乎濒于灭绝。

二、日本帝国主义者对赫哲族残酷的殖民统治政策

(一) “以赫哲人治赫哲人”的政策

日本侵略者对被统治的东北各民族，实行“以华制华”、“分而治之”的民族隔离政策，对赫哲族采取“以赫哲人治赫哲人”的政策。为此，日军强行把松花江流域的大屯、嘎尔当、苏苏屯、图斯克等地的赫哲人编成“山林队”；把饶河县七里沁村的赫哲人编成一个20余人的“山林队”；把四排村的青壮年赫哲人抽到华砬子山进行“特务训练”；把居住在抚远县额图以东、海青以西的赫哲族青壮年编为一个24人的“伪警察队”，把他们全部集中到八岔屯，建立“伪警察队”部。其目的是妄图利用他们控制赫哲族，并借其熟悉山路、枪法好等特长帮助进山剿灭抗日联军，以达到镇压赫哲族和其他民族的抗日斗争的目的。

被编成“特务队”的赫哲人，不愿为日本人卖命，就有组织地举行起义，将日本教官打死，领队带着27名起义者投奔苏联，途中遇日军追击，泅渡乌苏里江时，大部分被江水吞没。“伪警察队”中绝大多数人经常消极怠工，并给抗日联军和苏联边防军送情报，被日军发觉后，遭到严密控制，甚至要处置秘密担任苏联边防军情报员的八岔赫哲人董贵喜。董贵喜等人连夜携家眷24人过境投苏，参加了苏联红军③。

(二) 灭绝种族的“大归屯”政策

1858年5月28日和1860年11月14日，腐败的清政府先后与沙俄政府签订的丧权辱国的《中俄璦条约》和《中俄北京条约》，导致黑龙江以北至外兴安岭、乌苏里江以东至海，包括库页岛在内的一百多万平方公里的领土沦丧，致使居住在这一广大地区的赫哲人沦为沙俄的臣民。从此，赫哲族成为跨境民族，该区域也具有特殊的历史地理因素和民族渊源。“日伪统治时期，把黑龙江和乌苏里江沿岸地带，看作是侵苏的基地，因而军事人口迅速增加，驻扎的关东军人数都在10万人以上，和平居民受到日伪的迫害，有很多人被迫离开了这个边境地带” [6] 34。

为了彻底切断赫哲族与东北抗日联军及苏联的联系，从1939年起，日伪当局“强迫住在抚远县城以西、王家店以东沿江地区的赫哲族渔民和少数汉族渔民集中于八岔屯，实行‘坚壁清野’、‘集家并屯’的反动措施，强迫赫哲人归集团部落，与汉族及其他各族人民分割开来” [4] 10。并对其实行保甲连坐，利用日军和

赫哲族伪警察队，监视和控制赫哲族民众。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在“治安肃政”、“强化治安”的口号下，日伪进一步实行了“坚壁清野，集村并屯”的反动政策，于1941—1942年，对赫哲族实行更加残酷的“大归屯”政策，强迫世居混同江沿岸的齐齐喀、莫日红阔、哈玉、街津口、勤得利等地赫哲族民众离开江岸，分别归并到各距江岸40—50km外荒芜人烟的密林沼泽地中，划分为一、二、三3个集团部落，不许与其他民族往来。归并部落的赫哲人，既不能捕鱼、又不能狩猎，也不能从事农业生产，失去了衣食来源，只能靠食野菜度日 [3] 147。“最初日本人还配给他们一些已经发霉的粮食，但是以后却连这样的粮食也停止配给了……没有衣服穿，日本人配给他们‘更生布’，一穿就破很不耐用，许多成年的姑娘都穿不上衣服。他们没有被褥，没有炕席，冬天完全是靠烧木材取暖，许多人家夜晚睡觉都是浑身滚，有的披麻袋，枕‘塔头’。部落的环境卫生坏极了，没有任何医疗设备，生了病只好等着死亡”④。当地百姓称这种“集团部落”为“人圈”，即形容将人像牲口一样圈起来。

(三) 大规模实行“满洲移民政策”

向中国东北移民是日本侵略中国的基本国策之一。“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大规模向中国东北地区移民，企图将日本移民作为自耕农在东北重要地区安居下来，促成该地区的日本化，为其侵略政策服务。

从1932年10月到1936年7月，日本侵略者在东北组织了5次武装移民，共计移民2811人。其中第一次、第二次移民移入地点均在赫哲族聚居的三江流域地区。第一次“武装移民”为493户 [7]，编为佳木斯屯第一大队⑤于1932年10月14日进入佳木斯，1933年2月11日“屯垦大队”选定桦川县永丰镇，组成“弥荣村”开拓团⑥。第二次“武装移民”最初为494户 [7]，1933年7月初抵达依兰县土龙区五保(七虎力)，因其暴力掠夺农民土地，激起当地农民反抗斗争，打死打伤日伪军警45人 [8] 8—11。第二次“武装移民”被迫迁移至依兰县湖南营子，组成“千振村”开拓团。

在伪满洲国时期，日本统治者制定了20年百万户移民计划。为实施并推进这个计划，1939年12月公布了《满洲开拓政策基本纲要》，确定了中国东北移民的基本方针、基本要领和措施。其后，又公布了《开拓团法》、《开拓协同组合法》、《开拓农场法》等文件，具体指导向中国东北移民计划活动。据1950年日本外务省在日本各地的调查，到1945年日本帝国主义垮台时，在黑龙江地区的日本移民共有176727人，其中赫哲族聚居的伪三江省为35458人 [9] 489。

1931年后，日本把朝鲜移民也纳入其整个向东北进行移民侵略计划的一部分，加紧向东北的移民。1936年，三江平原朝鲜移民由原15200人，一跃而增为23500余人。1940年，伪三江省朝鲜人口为25074人 [5] 60。据《抚远县志》载：1921年该县有朝鲜人307人，1934年增加到2343人，1936年增加到2724人 [10] 633。15年内，抚远县的朝鲜人口增长88.87%，其中除自然增长外，更多的应是朝鲜移民。日本帝国主义还从1937年起开始实施“产业五年计划”与“北边振兴计划”，采取招募与减价车费的办法，将中国关内移民大量迁至东北地区，尤其是松花江、黑龙江和乌苏里江之间的三江流域，使其充当土木、矿业、林产、铁路与修筑军事设施等劳工。日本向三江流域大量移民，在加强对该区域赫哲族等民族的军事控制和镇压的同时，对赫哲族生存区域的自然资源和经济进行疯狂的掠夺，给赫哲族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

(四) 残酷的经济掠夺政策

日伪统治者对赫哲族采取了全面的经济掠夺政策。1938年，在赫哲族聚居区设立了“满洲畜产品株式会社”，规定所有山货皮毛和渔业产品，均由“满洲畜产品株式会社”收买。赫哲人在其产品被减等压价后换回不等价的粮食和日用品。赫哲人如自由出卖渔猎产品，一旦被发现，就会遭到日伪当局的严厉处罚和刑打。1941年12月和1943年1月，日本帝国主义为全面控制伪满洲国的经济和保障日本侵华的物质供应，分别制订和实施了《战时紧急经济方案纲要》和《战时紧急农产物增产方案纲要》，规定对伪满洲国农业资源进行全面控制和掠夺，实行“粮谷出荷”和严格的消费限制制及配给制。针对赫哲族生产的特点，日伪当局强令赫哲族将渔猎产品送交“兴农合作社”，根据赫哲人“出荷”的渔猎产品的数量，“再配给布、米等物，否则这些

必需品是买不到的”^⑦。渔产品的收购价格极低，“鲤鱼每斤七、八分钱；鳊鱼每斤一角二分钱；大麻哈鱼每条八角到一元”[11]。与渔猎产品“出荷”的同时，日伪统治者还对赫哲人进行野蛮的豪夺。“据董广财老人说：在1944年末，有一个日本宪兵，硬把他打的鱼拉去两爬犁(一千多斤鱼)，连一个钱也没给。”[11]日伪统治者对赫哲族残酷的经济掠夺政策，致使赫哲人生活极端贫困。

(五) 慢性屠杀的种植鸦片和发放吸烟证政策

日本侵略者把鸦片称为“福寿膏”。“在日本侵略者看来，凡吸食鸦片的人是缺乏民族反抗精神的人，对于这种人根本用不着费心，在东北沦陷区内一个人领了吸烟证如同得了个护身符，有了苟安一时的条件”[12] 824。因种植鸦片不仅可以给日本侵略者带来高额的经济利益，更可以消磨中国人民的反抗意志。于是，日伪统治者便强制饶河县内的赫哲人种植鸦片，并以“照顾”赫哲人为名，给赫哲族人发放“吸烟证”，发给大烟分，鼓励他们吸食“福寿膏”[13] 21。据1938年饶河县公署资料记载：“全县成年人吸食鸦片者达55%以上，另外赫哲族聚居的桦川、富锦、同江、抚远等北满各县也是鸦片重要产地。1936年为保证边境地带安全，稳定社会秩序，对上述地区的种植面积有所限制，但仍允许种植罂粟14 870垧，年产鸦片1 965 031两，加上三江沿岸其他地方所产之鸦片，总量保持在300万两左右”[14] 427。“在日本帝国主义的毒化政策下，赫哲族成年人差不多都抽大烟”[11]，许多赫哲族人因吸鸦片中毒，丧失生产和生育能力，体质极度衰弱，乃至死亡。因此，饶河一带流传着民谣说：“为人不喝乌苏水，喝了乌水就变鬼。活着大烟鬼，死了屈死鬼。”[15] 147种植鸦片和发放吸烟证政策的实施，不仅造成赫哲族经济生活极端贫困，而且也是造成赫哲族人口减少的主要原因，其实质是对赫哲族的慢性屠杀。

此外，日本侵略者对残存的赫哲人进一步采取了斩草除根的灭绝种族政策，在赫哲人水井中投放毒药，在赫哲人居住区附近投下掺过毒药的食物，结果有许多赫哲人被毒死[16]。

三、残酷的殖民统治政策对赫哲族发展的影响

日伪统治者对赫哲族实施极端残酷的殖民统治，不仅致使赫哲族人口数剧减，社会生产力遭到严重破坏，而且对赫哲族发展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一) 赫哲族人口锐减，致使其在民族世居地上成为人口较少民族

日伪统治者，对归并到八岔和一、二、三部落的赫哲族进行极端残暴和野蛮的统治。由于饥饿、疾病和居住条件太差(大多数人居住在临时搭建的阴暗潮湿的地窖子里)，“在短短的三年中，归入这些部落的二百三十七人，死亡七十二人，占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幸免于死者，在日本帝国主义投降，‘九·三’解放时，有些人因体质衰弱到了极点，不久也相继死去”[3] 147。加之，在抗日战争中牺牲和迁居到苏联境内的赫哲族人口，使赫哲族人口数急剧减少。当1945年9月3日日本帝国主义宣布无条件投降时，赫哲族人口由1930年的1 180余人，仅剩为460余人，人口下降率为61.02%，濒于灭绝。赫哲族人口遭到重大耗损，致使其在民族世居地上成为人口较少民族。

(二) 改变了赫哲族人口分布地域格局，并影响至今

1930年，凌纯声实地调查中国境内赫哲人分布的地域，记录其散居在松花江流域、混同江流域和乌苏里江流域的36个村屯中。松花江流域有：蒙古力、苏苏屯、万里霍通(以上在桦川县境)，哈库码、富克锦、嘎而当、霍通吉林、洼其奇(以上在富锦县境)，古必扎拉、图斯克、泥尔博(以上在同江县西)、鄂尔米(在绥滨县境)；混同江流域有：拉哈苏苏、齐齐哈尔、穆红阔、哈义、街津口、得勒奇(以上在同江县东)，额图、秦得力、秦皇鱼通、上八岔、下八岔、义日嘎(以上在抚远县以东)；乌苏里江流域：交界牌、海青、青鱼厂、别拉红(以上在抚远县南)，饶河口、团山子、杜马河、红石砬子、阿巴清、西博格林(以上在饶河县境)，黄岗、黑咀子、松嘎查(以上在虎林县境)[1] 60。在日伪14年殖民统治中，大量赫哲人被残害致死；额图、八岔和饶河一带的赫哲族人不堪忍受其残酷的压迫，过江到俄罗斯居住。其余的赫哲人于1946年进行了新的迁徙和聚合。原被迫迁至二、三部落的赫哲人都聚居到了街津口村；一部落的赫哲人和富锦大屯的部分赫哲人迁居到

饶河保安屯，后因居住地离狩猎点较远，又迁居到挠力河畔的七里沁村；原由四排被日伪当局强迫迁至新开屯的赫哲人迁回故地；1948年，居住在七里沁村的赫哲人也迁居到了四排村，后来又有一部分家庭迁回街津口；八岔赫哲族仍留居原地。自此，赫哲族主要集中居住在街津口村、四排村、八岔村的格局基本形成，并延续至今。

(三) 改变了中、俄赫哲族(那乃族)人口比率，以至动摇了赫哲族人口主体在中国这一历史地位如前所述，形成于清朝前期的赫哲族，因《中俄瑗条约》和《中俄北京条约》，而成为跨境民族。此后，俄罗斯境内的赫哲人被称为“果尔特”人，苏联时期改称为“那乃人”。据俄罗斯官方统计：1897年“果尔特”人口为5757人[17]16，到20世纪中叶，俄罗斯境内有那乃人3000余人。日本在中国赫哲族地区的殖民统治，致使中国境内的赫哲人仅剩460余人，到1949年则降至300余人，仅为同时期那乃人数的10%左右。日伪对赫哲族的残酷统治，改变了中、俄赫哲族(那乃族)人口比率，以至动摇了赫哲族人口主体在中国这一历史地位。

(四) 严重地破坏和阻碍了赫哲族渔猎生产，致使赫哲族经济濒于崩溃边缘

从1938年起，对归并到八岔屯的赫哲族“日本人每天晚间把所有的渔船用锁锁上，把桨和摇撻板全集中到一起送到警察分所去。每天外出打鱼必须按着日本人所规定的时间回来，如不按时回来，轻者挨骂，重者被毒打。每天晚上还得给日本人打更”。这种严酷的统治致使“这里的赫哲人是无心打鱼生产的。那时下八岔约40户人家，只有渔船7只，有滚钩但没有一套像样的好拉网，没有车和好的雪橇，个别人家只好使用较原始的狗爬犁为交通工具”[11]。“对赫哲族捕到的渔猎产品，也规定必须出售给‘兴农合作社’，还进行压等压价，实际是变相掠夺”[3]147。赫哲人的产品没有交换自由，商品生产遭到严重破坏。日伪统治者对归并到一、二、部落的赫哲族“捕鱼狩猎严加限制，稍有可疑行为，则逮捕审讯，严刑拷打，直至杀害”[3]147。赫哲人只有以“冬青”、野菜为食，以麻袋片为衣，以围拢篝火御寒。日本殖民主义者对赫哲族的极端残暴、野蛮的统治和掠夺，严重地破坏和阻碍了赫哲族渔猎生产和商品贸易，致使赫哲族经济濒于崩溃边缘。

(五) 大量外来移民，改变了三江区域民族格局

“日本向东北移民的目的除镇压东北人民、加强经济掠夺、巩固殖民统治和‘对苏国防’之外，更险恶的用心是把它的政治、经济、文化统治直接深入农村，改变人口构成，变东北为其国土的一部分”[9]708。大量的日本、朝鲜和中国关内移民，分布在赫哲族聚居的三江区域，使赫哲族与该地区其他各族的人口比率急速降低，乃至成为我国人口最少的民族之一。大量的外来移民长期或永久居住于三江区域，改变了这一地区的民族格局，并进而促使赫哲族传统文化发生演变。

注释：

① 本文所说的“三江流域”是指由黑龙江中下游、松花江下游、乌苏里江所流经的区域。

② 关于赫哲族族源与民族共同体形成问题学术界至今未有形成基本一致的意见，笔者在拙著：《赫哲族历史文化研究》（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7年出版）一书中已有论述，在此不再赘述。

③ 1945年8月15日苏联红军解放东北时就是由他们当向导，顺利地完成了解放三江一带所有城镇的任务。因此，董贵喜、董贵福、毕发祥、毕清林4人于1945年9月20日荣获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授予的三级抗日奖章，并于1947年回到祖国定居。（参见舒景祥：《中国赫哲族》第326—328页，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9年）。

④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黑龙江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黑龙江省富锦县街津口村赫哲族情况》（赫哲族调查材料之二）第15页，内部发行，1958年。

⑤（日本）满州建设勤劳奉仕队实践本部：《满州与开拓》第194页，1943年版。转引自关伟、关捷：《日本“满州移民”诸问题探讨》，载《抗日战争研究》2002年第2期。

⑥ “满州国”通讯社：《满州开拓年鉴》第107—108页，1932年版。转引自关伟、关捷：《日本“满州移

民”诸问题探讨》，载《抗日战争研究》2002年第2期。

⑦ 内蒙古、东北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黑龙江省抚远县下八岔赫哲族民族乡情况》（赫哲族调查材料之一），第83页，内部发行，1958年。

[参考文献]

[1] 凌纯声. 松花江下游的赫哲族 [M]. 上海文艺出版社, 1990.

[2] 曹廷杰. 西伯利亚东偏纪要 [M] // 辽海丛书. 辽沈书社, 1985.

[3] 《赫哲族简史》编写组. 赫哲族简史 [M].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4.

[4] 刘忠波. 赫哲族 [M]. 民族出版社, 2004.

[5] 黑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黑龙江省志 [M].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98.

[6] 吴傅钧, 郭来喜, 谢香方. 黑龙江省及乌苏里江地区经济地理 [M]. 科学出版社, 1957.

[7]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日本对东三省移民概况 [J]. 民国档案, 1991(2).

[8] 叶忠辉, 等. 东北抗日联军第八·九·十·十一军 [M].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6.

[9] 辛培林, 张凤鸣, 高晓燕. 黑龙江史 [M].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99.

[10] 抚远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抚远县志 [M]. 中华书局, 1998.

[11] 内蒙古东北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 黑龙江省抚远县下八岔赫哲族乡情况 [J]. 黑龙江民族丛刊, 1985(1).

[12] 中央档案馆,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吉林社会科学院. 东北经济掠夺 [M]. 中华书局, 1991.

[13] 舒景祥. 中国赫哲族 [M].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99.

[14] 孙邦. 伪满社会 [M] // 满史料丛书.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3.

[15] 王吉厚, 姚中山晋. 话说乌苏里江 [M]. 黑龙江科技出版社, 2000.

[16] 张港. 日寇的残害是赫哲族人口少的主要原因 [J]. 新闻三昧, 2005(7).

[17] 黄任远. 赫哲那乃阿伊努原始宗教研究 [M].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003.

（来源：《内蒙古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1期 编辑：邸皓）